附件

湖南云台山茶旅集团文化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非法集资案集资参与人信息登记公告

为维护集资参与人的合法权益，我县将依法开展湖南YTS茶旅集团文化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非法集资案（以下简称“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全国集资参与人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时间安排

1.线上信息登记时间：

2026年11月1日至2027年4月15日；

2.受损信息核对时间：

2026年11月1日至2027年4月30日；

3.集资参与人异议时间：

2026年11月1日至2027年4月30日；

4.资金清退时间：待完成集资参与人信息登记核对等工作后确定，具体时间另行公示；

5.上述时间如发生调整，将通过安化县人民政府门户网以及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公示告知，请关注并及时登记，超过登记时间将不予受理。

二、登记对象

经审计报告审定，全国范围内向“云台山茶旅”公司投入资金，并能提供交易记录、支付凭证等相关证明资料的集资参与人。

经审计报告审定，在非法集资活动中，所获返本、返利（返点）、利息、代理费、佣金、好处费等收益抵扣投入本金后已无实际损失的人员，不属于本次登记清退对象，无需登记。

三、登记方式

1.损失金额认定：经“云台山茶旅”非法集资案主案专项审计、关联案件生效判决认定及异议审核认定的集资参与人实际损失金额。

2.登记方式：中国大陆籍的受损集资参与人通过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核实信息并进行信息登记，对受损金额有异议的可通过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线上提出异议。中国港澳台和外国籍的受损集资参与人可下载本公告附件填表后，将相关纸质材料通过中国邮政EMS（不接受其他快递方式寄送）邮寄至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进行审核，并可对审核结果提出异议。经对异议、变更领款人申请审核后，根据审计和审核情况，开展后续资金清退工作。

四、信息登记

1.受损集资参与人身份：

（1）本人：涉案集资参与人本人进行登记，登记本人银行卡信息。

（2）代理人：涉案集资参与人本人因特殊原因无法进行登

记，由具备资格人员进行代理登记。代理资格需由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审核通过后，方可由代理人代理登记涉案集资参与人本人的银行卡信息（不可以登记非涉案集资参与人本人银行卡信息）。

（3）继承人：因涉案集资参与人本人去世，由具备财产继承权的人员进行登记。继承资格需由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审核通过后，方可由继承人登记继承人的银行卡信息。（仅此方式可以登记非涉案集资参与人本人银行卡）

代理人和继承人需提交资料进行审核，提交资料需真实且清晰，如所传资料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未审核通过，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将显示“注册成功，资格审核未通过”，需次日重新注册，重新提交符合要求的资料进行审核。

2.信息登记：本人通过扫描公告中二维码进入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进行信息登记；代理人和继承人可通过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申请。本次登记的领款账户信息审核验证后，将作为后续清退接收账户。

3.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信息登记内容：身份证、银行（湖南银行、建行、工行、农行、交行、邮储银行）账户信息（开户银行、户名、登记账号）、领款申请书、相关证明文件等，且提供上传的相关资料必须是原件。

4.代理人、继承人登记所需资料：集资参与人死亡或重大疾

病等原因不能由本人办理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线上信息登记的，以及委托亲属代为领取清退款项的，可通过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线上办理代理人或继承人登记。

（1）因涉案集资参与人去世，继承人代理涉案集资参与人进行登记的，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a.申请人（继承人）身份证；

b.变更领款人信息申报表；

c.继承人领款申请书；

d.集资参与人死亡证明；

e.其他近亲属同意承诺；

f.亲属关系证明材料（身份证、户口本、基层组织证明等）；

g.继承人手持身份证及继承人领款申请书照片；

h.基层组织证明、公证文书或其他继承文书等其他佐证材料。

（2）因授权指定非近亲属代理涉案集资参与人本人登记的，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a.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

b.集资参与人身份证；

c.代理人信息申报表；

d.代为领款申请书；

e.其他近亲属承诺；

f.代理人手持身份证及代为领款申请书照片；

g.基层组织证明、公证文书等其他佐证材料。

h.集资参与人本人银行卡;

（3）因授权指定近亲属代理涉案集资参与人本人登记的，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a.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

b.集资参与人身份证;

c.代理人信息申报表;

d.指定领款申请书;

e.亲属关系证明材料（身份证、户口本、基层组织证明等）;

f.代理人手持身份证及指定领款申请书照片;

g.集资参与人本人银行卡

h.其他佐证材料。

变更领款人信息申报表、领款申请书、其他近亲属同意承诺，请在本公告附件中下载。

5.补充说明：以代理人和继承人身份进行登记后，代理人和继承人应在资格审核通过后（预计30日以内），继续在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上完成后续的信息登记工作；逾期未进行后续信息登记或登记信息不全，导致无法受领清退资金的风险自担；无法通过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线上办理的，可电话咨询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联系方式：07377223198。

五、异议登记

对受损集资参与人名单及受损金额认定有异议的，可在异议

登记时间内通过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线上办理或通过中国邮政EMS（不接受其他快递方式寄送）邮寄方式进行异议登记，经核实后，最终以审计报告为准，异议不影响信息登记办理。

1.异议登记情形：受损金额认定错误、身份信息错误等登记人对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公示信息不认可的情形。

因“云台山茶旅”公司业务员单独退赔、其他区域已单独清退、“云台山茶旅”公司业务员自身集资清退款扣缴等原因，而未列入本次领款清退名单的，不作为异议登记内容。

2.异议审核：增补的受损集资参与人和调整的受损金额将作为清退依据，异议审核结果将在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中公示，请通过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自行查看并及时办理后续领款登记手续。

特别提示：（1）受损金额为扣减转单退单金额、已退付金额、红包（礼品）金额等金额后的实际损失金额。（2）提交异议仅限2次在线提交资料的佐证机会，第二次补充材料后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仍未审核通过的，将无法再次在线提交异议。

3.异议登记应提供材料：异议登记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合同书（复印件）；支付凭证、银行流水、领取凭证等佐证材料。异议登记申请表可提前下载填写。

4.本次清退以主案审计报告、主案及关联案件判决认定为依

据，经审核认定结论为准，逾期提出异议或对审核认定仍有异议的，不影响本次整体信息登记工作。

5.集资参与人通过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在线进行异议登记后，可通过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撤回异议登记；集资参与人通过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在线确认信息核对无误后，不可撤销核对结果，亦不可再对已核对信息提出异议。

六、其他

1.受损信息核对及信息登记以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线上的方式为主，执行工作专班不设固定接待点，特殊情况可拨打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咨询电话07377223198，受理时间：工作日正常上班时间。

2.邮寄地址:安化县自然资源局9楼904室，邮编：413500，收件人：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

七、注意事项

1.本次受损集资参与人、损失金额、领款账户的审核认定情况，将作为后续清退依据；受领人信息有重大变化的除外。

2.资金清退事宜，将在安化县人民政府门户网以及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上予以公示，集资参与人要自行关注。

3.集资参与人应注意防范电信诈骗，除自行登记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需短信验证码外，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不会通过电话、短信、微信等方式要求集资参与

人提供短信验证码等信息，不会提出验资、缴费等要求。

4.故意编造虚假信息，干扰信息登记工作、损害集资参与人合法权益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5.其他内容可关注安化县人民政府门户网以及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

6.如对本公告项下“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的操作有疑问，可电话咨询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

7.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二维码如下，案件识别码为 317 。

特此公告

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

2026 年 11 月 1 日

附件：1-1.集资信息确认登记表

1-2.变更领款人登记资料

1-3.异议登记表

1-4.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使用说明（我是本人）

1-5.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使用说明（我是代理人）

1-6.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使用说明（我是继承人）

附件 1-1

集资信息确认登记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4"></td></tr>
<tr><td>家 庭 住 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5">核对无误信息确认情况</td></tr>
<tr><td>确认项目</td><td>公告数据</td><td>实际数据</td><td colspan="2">证据材料</td></tr>
<tr><td>投资笔数</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投资总额</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已收本息总额</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受损金额</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5">领款账户信息</td></tr>
<tr><td>领款人户名</td><td colspan="2"></td><td>开户行</td><td></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开户行联行号</td><td></td></tr>
<tr><td colspan="5">需说明的其他情况:</td></tr>
<tr><td colspan="5">以上本人提供的数据及资料全部真实。

签名: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 1-2

变更领款人信息申报表

<table>
<tr><td rowspan="2">受损集资参与人基本情况</td><td>姓名</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d>身份证号码</td><td></td></tr>
<tr><td>联系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2">变更后领款人基本情况</td><td>姓名</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d>身份证号码</td><td></td></tr>
<tr><td>联系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2">变更情形</td><td colspan="2">因继承变更领款人（ ）</td><td colspan="2">指定亲属代领( )</td><td colspan="2">因重大疾病家属代领（ ）</td></tr>
<tr><td colspan="6">其他领款情形：</td></tr>
<tr><td rowspan="2">收款账户信息</td><td colspan="3">收款人户名:</td><td colspan="3">银行账号:</td></tr>
<tr><td colspan="6">开户银行: 银行 支(分)行</td></tr>
<tr><td rowspan="4">提交资料情况</td><td>继承人领取</td><td>继承领款申请书( )</td><td>死亡证明( )</td><td>基层组织、公证文书( )</td><td>其他近亲属同意承诺( )</td><td>领款人身份证及户口本复印件( )</td></tr>
<tr><td>重大疾病代领</td><td>代为领款申请书( )</td><td>疾病证明( )</td><td>基层组织证明( )</td><td>其他近亲属同意承诺( )</td><td>领款人及受损人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 )</td></tr>
<tr><td>指定亲属代领</td><td>指定领款申请书( )</td><td>受损人身份证件（ ）</td><td>领款人身份证件( )</td><td></td><td></td></tr>
<tr><td>其 他 资 料</td><td colspan="5"></td></tr>
<tr><td>特别提示</td><td colspan="6">1.本次变更的领款人及收款账户将作为本案本次及以后清退的领款账户；
2.变更领款人后,需及时至微信小程序中进行领款信息登记；
3.申请人及变更后领款人应对上述相关申报情况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领款信息将依法承担相应民事及刑事责任。</td></tr>
</table>

申请人签名 申请时间: 2026 年 月 日

代为领款申请书

(因受损集资参与人重大疾病无法办理领款用)

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

本人(代为领款人)(公民身份证号),手机号码:,住址(有效送达地址)。

在贵县办理的云台山茶旅非法集资案执行一案(简称"云台山茶旅"案)中,本人就代为领取受损集资参与人(受损人)_____在本案中的退赔款,申请如下:

一、申请内容

因(受损人)_____(公民身份证号码_____)身体健康原因无法在本案中办理退赔款领取手续.经征得_____(如能表达意思为受损人,如不能则由其所有近亲属)同意,由本人代为领取受损人在本案退赔款项,并请求将本人变更为实际领款人。

领款账户信息在本变更领款人申请通过后,由本人(代为领款人)在本案清退微信小程序中进行登记,并同意登记的领款账户作为本次及以后清退账户使用。

二、自主承诺

1.自主意愿。本人自愿且没有受到任何胁迫、欺骗或误导的情况下作出本申请。

2.合法同意。本人承诺代为领取手续经受损集资参与人本人同意或经其所有近亲属同意。

3.内容真实。本人承诺清退过程中提供的本人身份信息、银行卡信息及变更领款人承诺内容真实有效。本人同意将本申请书中本人的手机号码、地址作为本案及因清退引发的相关诉讼中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并同意电子送达方式送达法律文书,上述本人的电话确定为电子送达的接收号码。因本申请提供的手机号码及地址错误导致无法送达风险自行承担。

三、法律责任

本人已知悉因虚假代为领取退赔款项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并赔偿相关当事人因此受到的损失;法院亦可据此依法追究本人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特此申请.

申请人(代为领款人):

日期:2026年_____月_____日

(手写签名并在名字上用右手拇指捺印)

备注:本申请书填写完毕后拍照上传系统,并由本人持该申请书拍照上传。

一并上传资料:1.疾病证明;2.变更后领款人身份证;3.变更前领款人身份信息;4.其他亲属(父母、配偶、子女等)身份证及户口本;5.其他近亲属同意承诺;6.基层组织证明;7.其他证明材料.

线下邮寄资料,请将《变更领款人信息申报表》及上述资料邮寄至:安化县自然资源局9楼;收件人: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电话07377223198。

继承人领款申请书

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

本人（领款继承人）_____，公民身份证号为：_____，现住_____，手机号码：_____，为_____（被继承人姓名）的合法继承人，现就涉及的遗产继承事宜，特此申请如下：

一、承诺内容

因被继承人_____（公民身份证号码：_____）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去世，其在云台山茶旅非法集资案执行一案（简称"云台山茶旅"案）中退赔款由本人继承并领取该案退赔款。上述继承事宜，经其他继承人_____（配偶、子女等）共同商议确定无异议，故请求将本人（领款继承人）变更为本案实际领款人。

领款账户信息在本变更领款人申请通过后，由本人（领款继承人）在本案清退微信小程序中进行登记，并同意登记的领款账户作为本次及以后清退账户使用。

二、自主承诺

1.自主意愿。本人自愿且没有受到任何胁迫、欺骗或误导的情况下作出本申请。

2.合法继承。本人与被继承人系_____（亲属）关系，享有合法继承权，本人承诺由本人继承被继承人在本案退赔款项或其他继承人共同同意由本人领款本案退赔款项。

3.财产分割。就此次领取的退赔款，本人愿意与其他继承人友好协商，依法、合理地分割本案退赔款。

4.接受法律约束。本人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对遗产继承有任何异议或争议，愿意通过协商、调解或诉讼等合法途径解决，并接受司法机关或公证机关的裁定。本人承诺清退过程中提供的本人身份信息、银行卡信息及变更领款人承诺内容真实有效。本人同意将本申请书中本人的手机号码、地址作为本案及因清退引发的相关诉讼中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并同意电子送达方式送达法律文书，上述本人的电话确定为电子送达的接收号码。因本申请提供的手机号码及地址错误导致无法送达风险自行承担。

三、法律责任

本人已知悉因虚假领取退赔款项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并赔偿相关当事人因此受到的损失；法院亦可据此依法追究本人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特此申请。

申请人（领款继承人）：

日期：2026年_____月_____日

（手写签名并在名字上用右手拇指捺印）

备注：本申请书填写完毕后拍照上传系统，并由本人持该申请书拍照上传。

一并上传资料1.本人身份证；2.死亡证明；3.其他亲属（父母、配偶、子女等）身份证及户口本；4.其他近亲属同意承诺；5.基层组织证明或公证文书；6.领款继承人银行卡；7.其他证明材料。

线下邮寄资料，请将《变更领款人信息申报表》及上述资料邮寄至：安化县自然资源局9楼；收件人：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电话07377223198。

指定领款申请书

（受损集资参与人指定近亲属办理领款用）

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

本人（原领款人）_____（公民身份证号_____），手机号码：_____，住址（有效送达地址）_____。

一、申请内容

在贵县办理的云台山茶旅非法集资案执行一案（简称“云台山茶旅”案）中，本人在本次及以后退赔款指定以下领款人领取。

指定领款人（姓名）_____（公民身份证号_____），手机号码：_____，住址_____，系本人_____（亲属关系）。

领款账户信息在本变更领款人申请通过后，由指定领款人通过本案清退微信小程序中进行登记，并同意登记的领款账户作为本次及以后清退账户使用。

二、自主承诺

1.自主意愿。本人自愿且没有受到任何胁迫、欺骗或误导的情况下作出本申请。

2.内容真实。本人承诺清退过程中提供的本人身份信息、银行卡信息及变更领款人承诺内容真实有效。本人同意将本申请书中本人的手机号码、地址作为本案及因清退引发的相关诉讼中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并同意电子送达方式送达法律文书，上述本人的电话确定为电子送达的接收号码。因本申请提供的手机号码及地址错误导致无法送达风险自行承担。

三、法律责任

本人已知悉因虚假领取退赔款项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并赔偿相关当事人因此受到的损失；法院亦可据此依法追究本人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特此申请。

申请人：

日期：2026年_____月_____日

（手写签名并在名字上用右手拇指捺印）

备注：本申请书填写完毕后拍照上传系统，并由本人持该申请书拍照上传。

一并上传资料：1.疾病证明；2.变更后领款人身份证；3.受损人身份信息；4.其他亲属（父母、配偶、子女等）身份证及户口本；5.其他近亲属同意承诺；6.基层组织证明；7.银行卡其他证明材料。

线下邮寄资料，请将《变更领款人信息申报表》及上述资料邮寄至：安化县自然资源局9楼；收件人：安化县YTS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电话07377223198。

附件 1-3

异议登记表

姓　　名		电　话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异议项目	公告数据	实际数据	证据材料
投资笔数			
投资总额			
已收本息总额			
受损金额			
需说明的其他情况：			
以上本人提供的数据及资料全部真实。 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1-4

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使用说明
小程序端（我是本人）

一、准备材料：

1.集资参与人身份证原件；

2.本人状态正常的湖南银行借记卡或六大国有银行（中、农、工、建、交、邮储）I 类借记卡。

二、进入通道：

1.微信扫描案件二维码进入或者微信小程序搜索“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进入；

2.在弹出系统界面后，输入案件识别码（识别码以公告为准）。



三、操作步骤：

第一步 注册

1.进入主页界面，点击“注册“”-点击“个人注册”-选择“我是代理人”-点击“信息登记核实系统注册协议”，阅读后点击“我已阅读并同意”，再勾选我已阅读《信息登记核实系统注册协议》，点击“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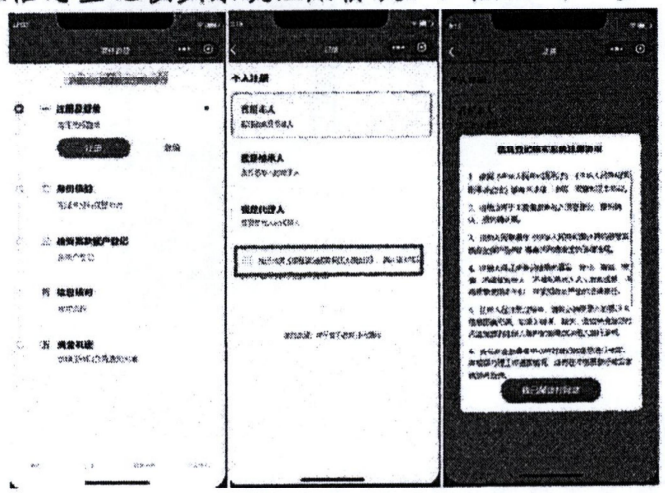

2.准备好本人身份证， 点击“身份证正面”及“身份证反面”进入拍照-拍完身份证后系统将自动反显出身份信息-核对无误后-点击“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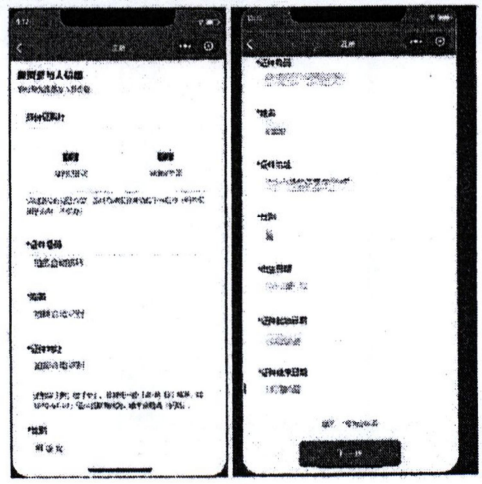

3.手机号码验证：微信可以识别本人实名手机号码，图形验证码输入后，点击获取短信验证码-校验通过点击“提交”-确认信息无误在提示弹窗中点击“下一步”跳转人脸识别。人脸识别成功后，会提示注册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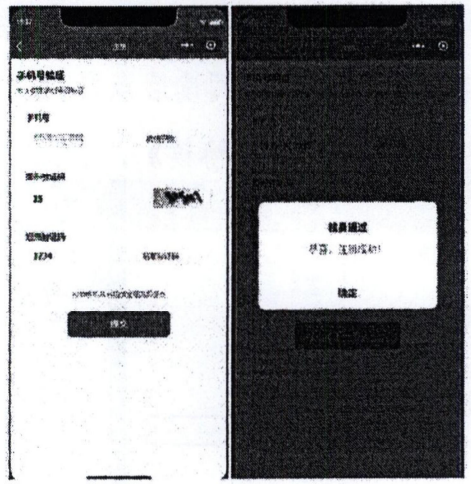

第二步 身份核验

注册成功后注册成功后再进行“登录”进行身份核验，有两种方式，手机短信和人脸验证登录任一一种都可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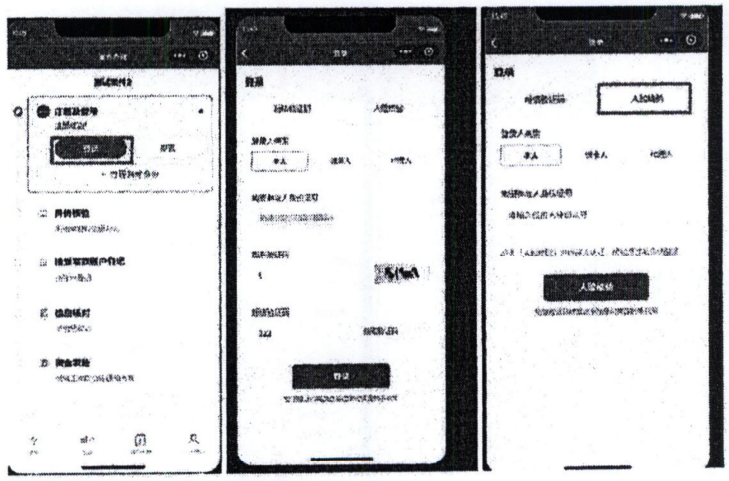

第三步 接受案款账户登记

准备好本人状态正常的湖南银行或六大国有银行（中、农、工、建、交、邮储）I 类借记卡。可以拍照识别银行卡号，收款账户名称是集资参与人本人的姓名，不可以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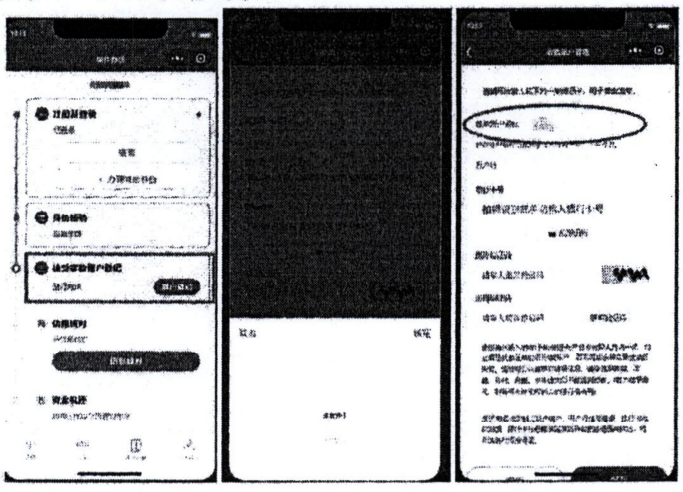

第四步 信息核对

进入主页界面-点击“信息核对”-核对损失金额等，可以查看资金明细信息-如对损失金额等无疑义请点击“我已知悉并确认”-确认后不可以再修改-完成第四步信息核对记进入第五步资金发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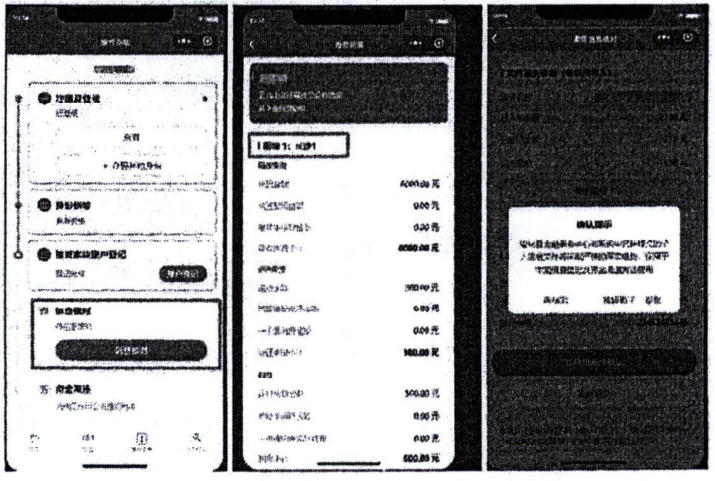

信息核对环节特殊情况 ——“我有疑义”

如对损失金额存疑，可在信息核对环节选择“我有疑义”-通过小程序上传相关证件材料-点击“疑义调整完成，提交”-疑义由安化县云台山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统一审核处理-注意疑义提交以系统提示为准，一般是最多 2 次疑义。提交后可查看审核状态或撤回。如查有未处理完的疑义申请，则不能进行后续操作，等待审批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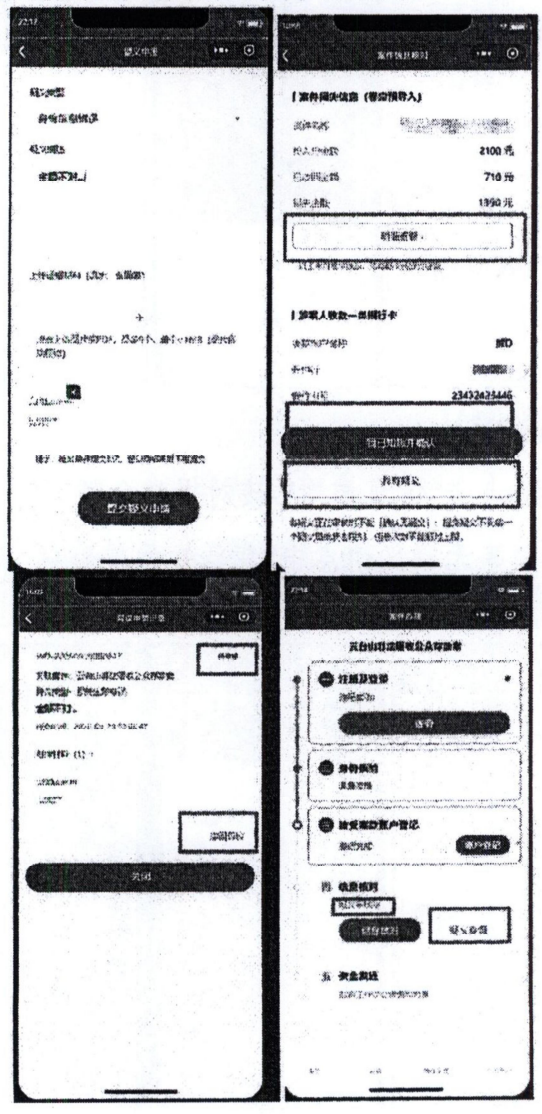

疑义处理完成后再进行信息核对：如无问题，继续点击“我已知悉并确认”，信息核对工作完成。



第五步 资金发放

已完成登记，资金发放等待相关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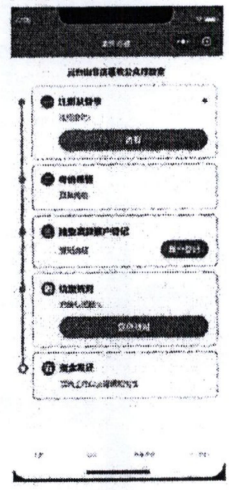

附件 1-5

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使用说明
小程序端（我是代理人）

适用于集资参与人本人因特殊原因无法本人进行登记，由具备资格人员进行代理登记。

一、准备材料

1.集资参与人与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

2.本人状态正常的湖南银行借记卡或六大国有银行（中、农、工、建、交、邮储）I 类借记卡；

3.登记公告要求的证明材料。

二、进入通道

1.微信扫描案件二维码进入或者微信小程序搜索“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进入；

2.在弹出系统界面后，输入案件识别码（识别码以公告为准）。



三、操作步骤

第一步 注册

1.进入主页界面，点击“注册“”-点击“个人注册”-选择“我是代理人”-点击“信息登记核实系统注册协议”，阅读后点击“我已阅读并同意”，再勾选我已阅读《信息登记核实系统注册协议》，点击“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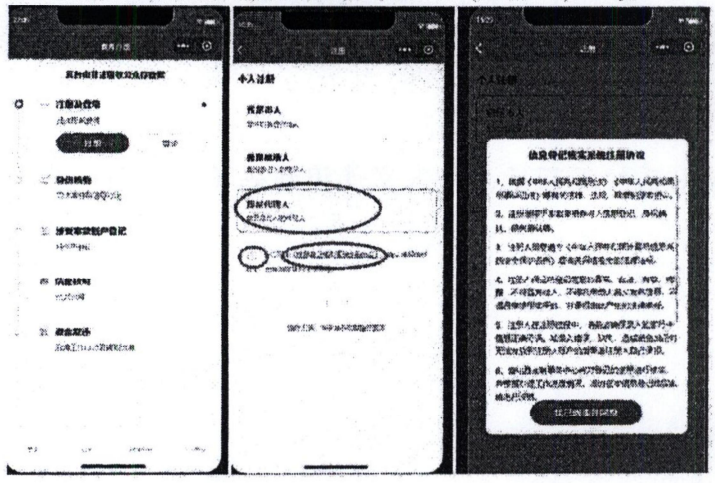

2.准备好集资参与人及代理人身份证，点击“身份证正面”及“身份证反面”进入拍照-拍完身份证后系统将自动反显出身份信息-核对无误后-点击“下一步”，录入代理人身份证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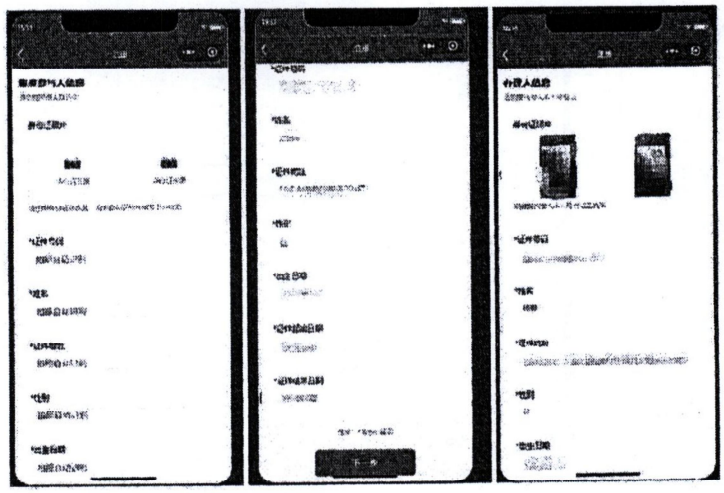

3.手机号码验证：微信可以识别代理人实名手机号码，图形验证码输入后，点击获取短信验证码-校验通过点击“提交”-确认信息无误在提示弹窗中点击“下一步”，选择代理类型（分为近亲及非近亲属），并按要求添加相关代理关系证明材料（以登记公告要求的证明材料为准），人脸识别成功后，会提示注册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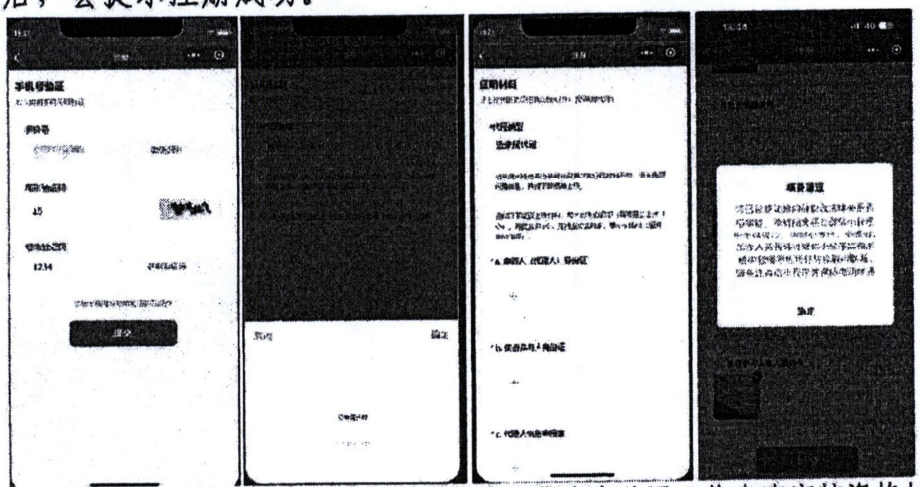

注册成功后，请等待安化县云台山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审核资格材料，等待过程中请关注微信小程序且保持电话畅通。审核不通过的特殊情况：若系统显示“注册成功，资格已驳回”，说明代理关系未通过审核，可以“查看”原因，审核未通过当日无法重新提交申请，请在“个人中心”-“退出登陆”后，于次日重新进入主页面重新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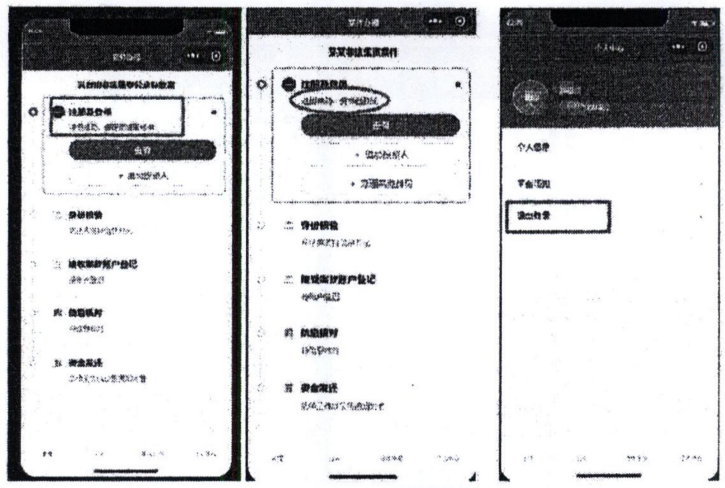

第二步 身份核验

代理人注册成功，审批完成后，就可以登陆小程序进行身份核验。登陆：有两种方式，手机短信和人脸验证登陆任一一种都可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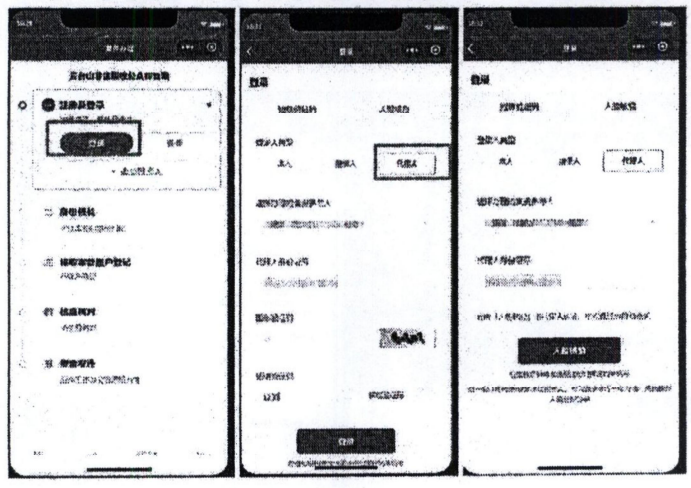

可以注册代理 1 人或多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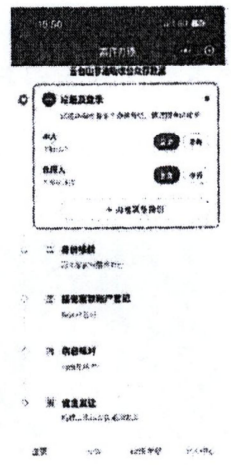

第三步 接受案款账户登记

准备好集资参与人的状态正常的湖南银行或六大国有银行（中、农、工、建、交、邮储）I类借记卡。可以拍照识别银行卡号。代理人办理时默认是集资参与人的账户，不可以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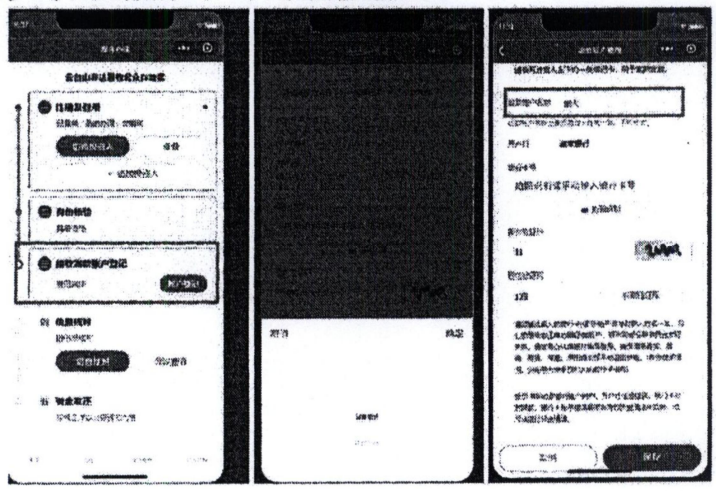

第四步 信息核对

进入主页界面-点击“信息核对”-核对损失金额等，可以查看资金明细信息-如对损失金额等无疑义请点击“我已知悉并确认”-确认后不可以再修改-完成第四步信息核对记进入第五步资金发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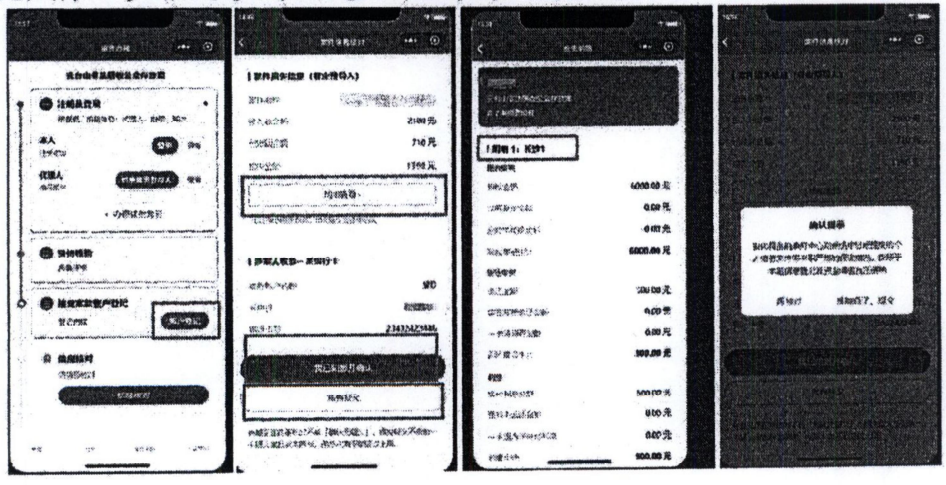

信息核对环节特殊情况 ——“我有疑义”

如对损失金额存疑，可在信息核对环节选择“我有疑义”-通过小程序上传相关证件材料-点击“疑义调整完成，提交”-疑义由安化县云台山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统一审核处理-注意疑义提交以系统提示为准，一般最多 2 次疑义。提交后可查看审核状态或撤回。如查有未处理完的疑义申请，则不能进行后续操作，等待审批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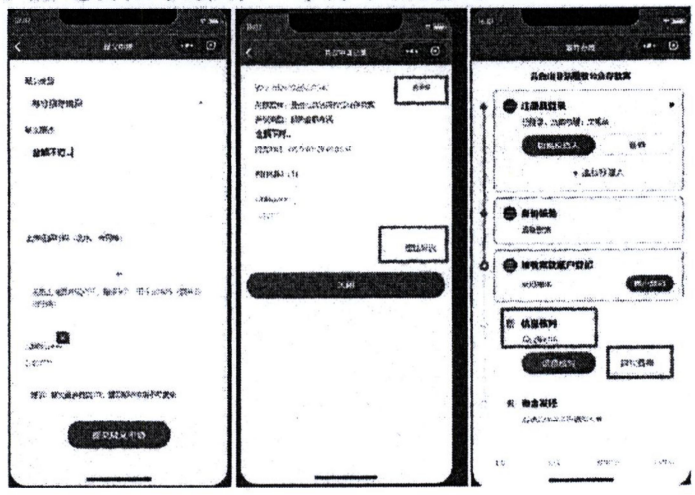

疑义处理完成后再进行信息核对：如无问题，继续点击“我已知悉并确认”，信息核对工作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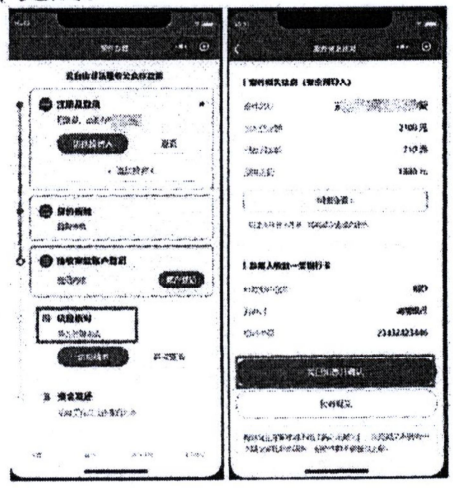

第五步 资金发放

已完成登记，资金发放等待相关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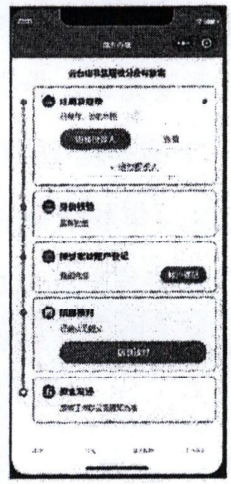

附件 1-6

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使用说明
小程序端（我是继承人）

适用于集资参与人去世， 合法继承人代为登记并接收案款的情形

一、准备材料

1.集资参与人与继承人的身份证原件;

2.继承人状态正常的湖南银行借记卡或六大国有银行（中、农、工、建、交、邮储）I 类借记卡;

3.登记公告要求的证明材料。

二、进入通道

1.微信扫描案件二维码进入或者微信小程序搜索“安化金融涉众案件信息核对平台”进入;

2.在弹出系统界面后， 输入案件识别码（识别码查询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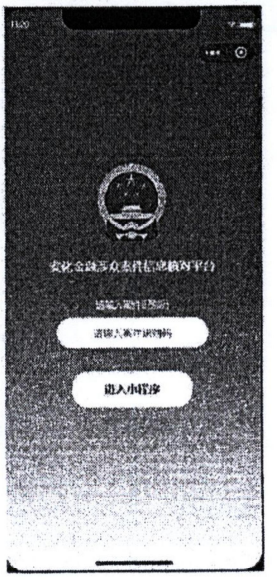

三、操作步骤

第一步 注册

1.进入主页界面， 点击“注册“”-点击“个人注册”-选择“我是继承人”-点击“信息登记核实系统注册协议”，阅读后点击“我已阅读并同意”，再勾选我已阅读《信息登记核实系统注册协议》，点击“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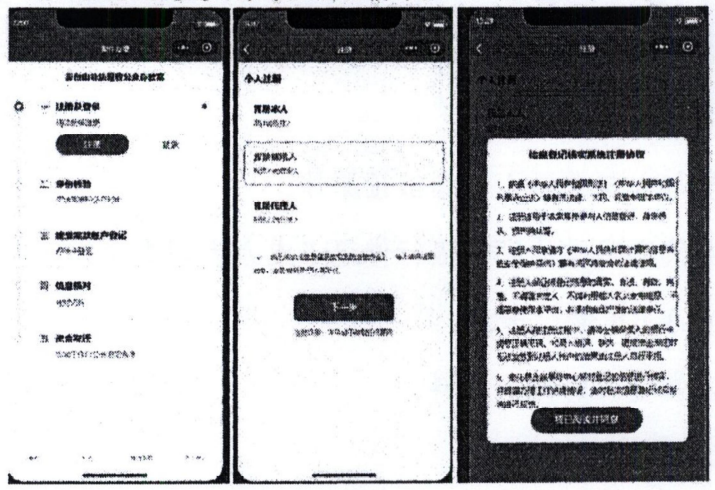

2.准备好集资参与人及继承人身份证， 点击“身份证正面”及“身份证反面”进入拍照-拍完身份证后系统将自动反显出身份信息-核对无误后-点击“下一步”，录入继承人身份证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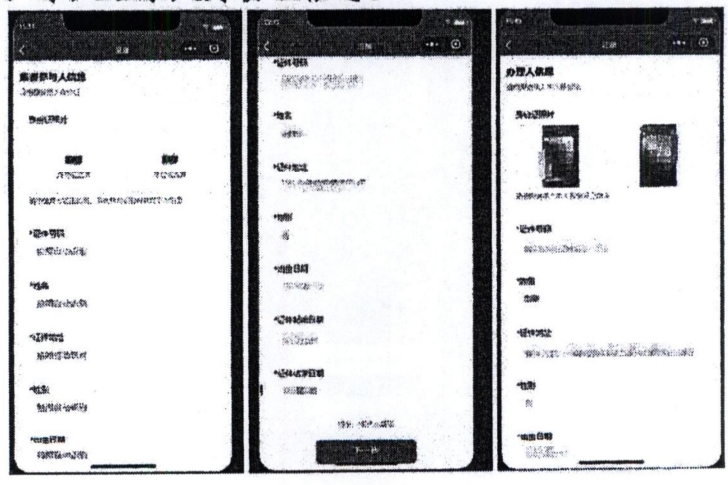

3.手机号码验证：微信可以识别继承人实名手机号码，图形验证码输入后，点击获取短信验证码-校验通过点击“提交”-确认信息无误在提示弹窗中点击“下一步”，添加继承关系证明材料（以登记公告要求的证明材料为准），人脸识别。人脸识别成功后，会提示注册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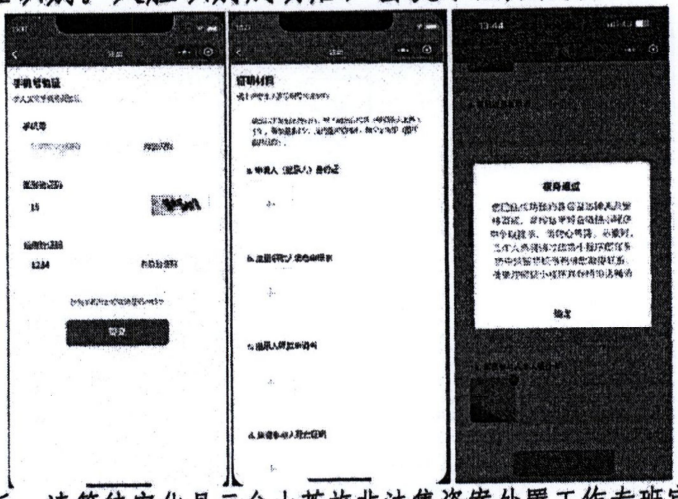

注册成功后，请等待安化县云台山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审核资格材料，等待过程中请关注微信小程序且保持电话畅通。审核不通过的特殊情况：若系统显示“注册成功，资格已驳回”，说明继承关系未通过审核，可以“查看”原因，审核未通过当日无法重新提交申请，请在“个人中心”-“退出登陆”后，于次日重新进入主页面重新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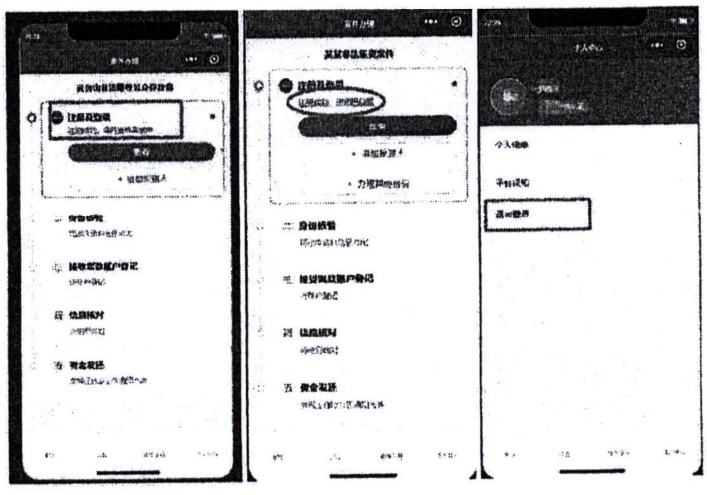

第二步 身份核验

继承人注册成功后，审批完成，就可以登陆进行身份核验。登陆：有两种方式，手机短信和人脸验证登陆任一一种都可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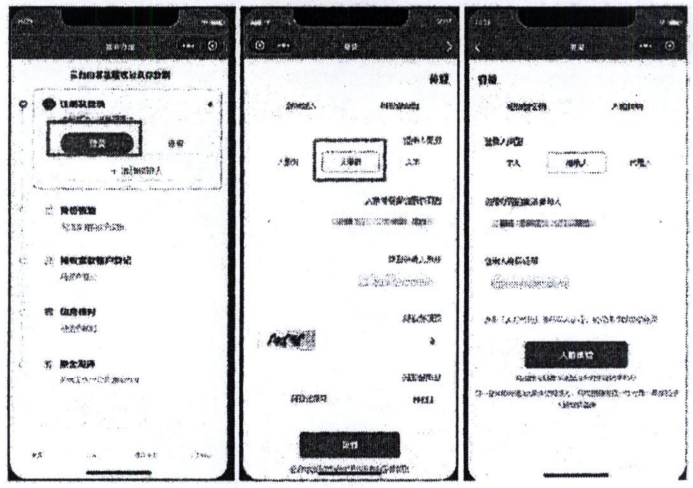

可以注册继承1人或多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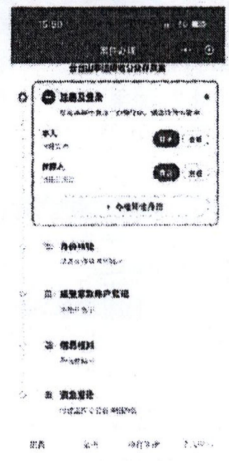

第三步 接受案款账户登记

准备好继承人的状态正常的湖南银行或六大国有银行（中、农、工、建、交、邮储）I类借记卡。可以拍照识别银行卡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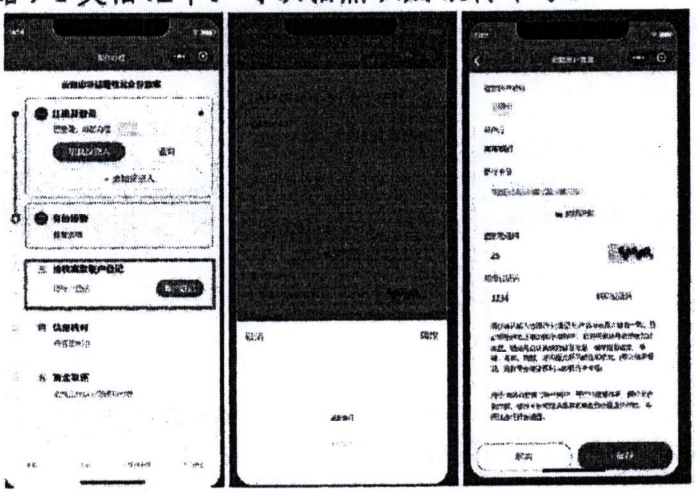

第四步 信息核对

进入主页界面-点击“信息核对”-核对损失金额等，可以查看资金明细信息-如对损失金额等无疑义请点击“我已知悉并确认”-确认后不可以再修改-完成第四步信息核对记进入第五步资金发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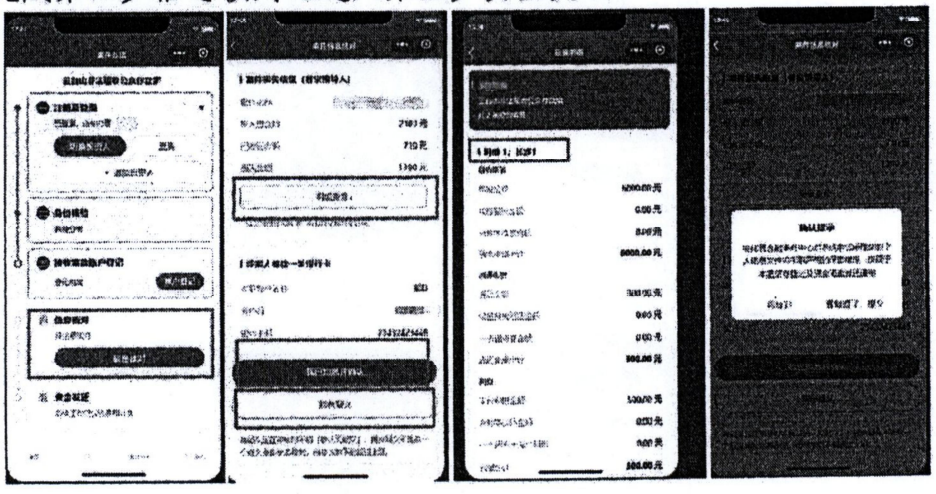

信息核对环节特殊情况 ——“我有疑义”

如对损失金额存疑， 可在信息核对环节选择“我有疑义”-通过小程序上传相关证件材料-点击“疑义调整完成，提交”-疑义由安化县云台山茶旅非法集资案处置工作专班统一审核处理-注意疑义提交以系统提示为准，一般是最多 2 次疑义。提交后可查看审核状态或撤回。如查有未处理完的疑义申请，则不能进行后续操作，等待审批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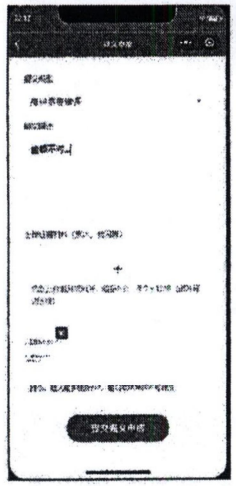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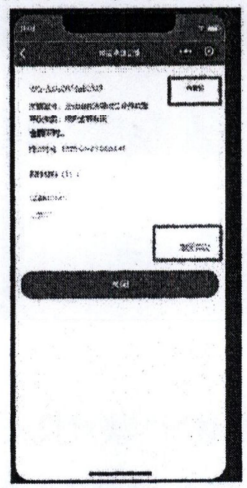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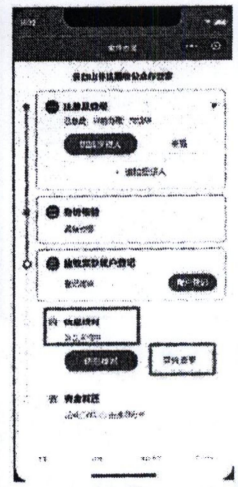

疑义处理完成后再进行信息核对：如无问题，继续点击“我已知悉并确认”，信息核对工作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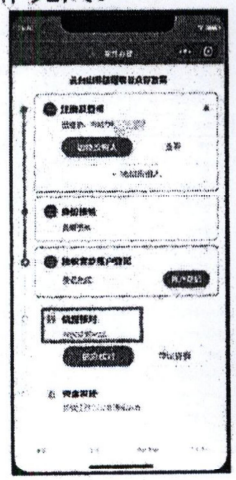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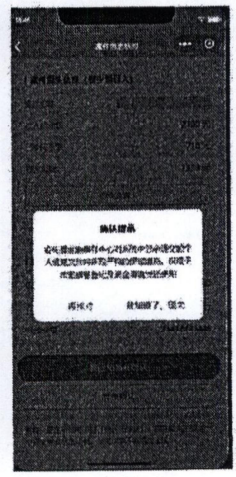

第五步 资金发放

已完成登记，资金发放等待相关公告。

